

证券代码：688765

证券简称：禾元生物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12 月

目录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6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元生物”或“公司”）股东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在会议正式召开前到会议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会议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十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15:00

(二) 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 268 号禾元生物 10 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代常先生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以下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六）针对股东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复会，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读投票表决结果和股东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公司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和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一）投保人：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主体（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4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购买董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高责任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决策。授权有效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且不影响已签约保险合同的有效性。

具体内容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因公司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作为利益相关方，全体董事在审议该事项时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